

证券代码：872901

证券简称：富马高科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富马高科技园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徐林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业务转型发展需要，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及相关负责人与全体股东已就终止挂牌事项提前进行沟通并达成一致，预计无异议股东。如在股东大会审议阶段出现异议股东，公司将及时制定及审议披露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公司拟于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一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努力提升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积极实施业务转型，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

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2.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3. 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4. 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的变更事宜；
5.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富马高科技园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安徽富马高科技园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4 日